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8-044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8日(周二)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7日—5月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7日下午3:00至2018年5月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16-59096689;

邮编:065001;

联系人:张星华。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0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2.投票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议案投票后,如果发现存在投票错误,可以多次对投票记录进行复投,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的投票记录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4.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5.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根据获得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5月4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16-59096689;

邮编:065001;

联系人:张星华。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投票表决意见:

3.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议案投票后,如果发现存在投票错误,可以多次对投票记录进行复投,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的投票记录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会议议程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4.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5.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根据获得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6.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7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审计报告》 √

5.00 《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处理。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1.登记时间:2018年5月3日—5月4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1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调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概述

2017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

上述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此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一)调整前公司预计向各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最高授信额度(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13,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13,000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3,00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3,000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3,000
6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5,000
7	山东东宏管业有限公司	3,000
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3,000
9	日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6,000
1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5,000
1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2,000
总计		40,000

注:上表中最高额融资授信额度仅为公司结合上一年度融资授信额度情况所作出的预计,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各授信银行实际审批授信额度为准。

(二)调整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向各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最高授信额度(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13,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13,000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10,00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5,000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3,000
6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5,000
7	山东东宏管业有限公司	3,000
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3,000
9	日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	6,000
1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5,000
1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2,000
总计		67,500

注:上表中最高额融资授信额度仅为公司结合上一年度融资授信额度情况所作出的预计,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各授信银行实际审批授信额度为准。

(三)调整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向各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815522377869

2.法定代表人:刘勇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

4.住所:曲阜市崇文大道1号

5.成立日期:2010年03月17日

6.经营范围:开发、制造、销售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类复合管材管件、聚乙烯(PE)管材管件、钢丝网骨架管材管件、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纹管、PPR系列管材管件、PE-R系列管材管件、PVC管、保温管、钢丝编绕型PPR管、PE给排水管材、PVC管材、钢管增强聚乙烯波纹管材制造及销售;环保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山东东宏管业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3036.74万元,负债总额1139.53万元。2017年营业收入为2239.22万元,净利润为486.34万元。

9.担保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960万元,占公司2017年度净资产75.01万元。2017年营业收入为2,970.79万元,净利润为159.06万元。

1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81590311799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三号—煤炭》要求,现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